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和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，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具有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郭朝晖、施平、周俊明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